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NO. G17014

项目名称：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标段一）

招标承办单位：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2018 年 1 月 12 日

#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须知	4
一、说明	4
二、投标文件	4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5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7
五、开标与评标	7
六、合同	10
七、中标服务费	10
八、处罚、询问和质疑	10
九、保密与披露	11
第三章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12
第四章 合同	14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18
第一部分 自查及导读表	19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	20
一、投标书	20
二、投标人身份证明书	21
三、投标代表授权委托书	22
四、资格声明函	23
五、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24
六、投标人情况一览表	25
七、开标一览表	27
八、投标分项报价表	28
九、签署合同	29
十、施工项目安全承诺书	30
十一、公司情况说明书	31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说明和资料	31
十三、廉政承诺函	31

## 招标文件前置表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第三章	采购内容	本项目工程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和包文明施工。
2	第三章 2.1	工 期	工期：35 个日历日完成。
3	第二章 2.1	采购人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第二章 3	招标承办单位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5	第二章 9	投标报价	单价含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事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等费用，为综合包干单价，按实结算。
6	第二章 12	投标保证金	6000 元人民币，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提交，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不接收由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7	第二章 13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 90 天。
8	第二章 14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9	第一章 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间和地点	时间：2018 年 2 月 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8 楼 0815 室
10	第一章 6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8 年 2 月 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1 楼会议室
11	第二章 21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2	第二章 23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13	第二章 29	中标服务费	本次不收取中标服务费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电子城 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项目所需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招标，欢迎有意向的合格投标人前来应标并提交密封报价。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 编号：NO.G17014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招标确定一家单位承接电子城 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工程。本项目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

### 三、投标供应商核心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 3 年以上的法人单位；
2.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
3. 提供施工人员特种工种上岗证：电工证和焊工证。投标及施工现场人员必须一致，随时备查；
4. 近三年与采购人未有经济或合同纠纷；
5. 投标人近三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无行政处罚信息、无未移出的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6. 不接受联合体方式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有意向的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1 日 14:30 时止，可到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china-fenghua.com> 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需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6000 元，按下列开户行、账号办理银行转账，不接受现金。  
户 名：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肇庆市第一支行  
帐 号：2017002109022121938
2. 投标保证金请于 2018 年 2 月 1 日 14:30（北京时间）**前到账**。
3. 投标截止时间：2018 年 2 月 1 日 14:30（北京时间）。投标文件（含转账方式的银行进账单复印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如下地址。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六、开标有关信息

1. 开标时间：2018 年 2 月 1 日 14:30（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8 楼会议室

### 七、联系方式

地 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7 楼

联系人：陈先生 邮 编：526020

电 话：0758-6923569 6923099 传 真：0758-6923568

电子邮件：[chenjkys@foxmail.com](mailto:chenjkys@foxmail.com)

### 八、发布媒体

本公告同时在《西江日报》、《采购与招标网》、本公司网站 <http://www.china-fenghua.com>、OA 系统、微信公众号 [fhgskj](#) 和厂务公开栏发布。

九、本次招标说明解释权归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风华高科微信公众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文件中所述货物、工程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投标。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3 “投标人”指符合本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3 招标承办部门

招标承办部门是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地址: 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7 楼 0815 室

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 0758-6923569 6923099

传 真: 0758-6923568

网 址: <http://www.china-fenghua.com>

4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 招标承办单位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 下同)形式, 向投标人发出, 传真号码以潜在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应以书面方式立即予以回复确认, 但投标人未回复或招标承办单位未收到回复时, 并不应当被理解为招标承办单位知道、应当知道或不应当被理解为招标承办单位应当推定投标人是否收到通知。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 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投标人, 除非有适当的证据表明招标承办单位已经明知该项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招标承办单位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地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通知, 招标承办单位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 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五章, 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第四章 合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投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或者投标没有对投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 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5.3.1 投标人的澄清、修改要求等要求的提交: 任何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均可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修改的要求, 该要求应在投标/报价截止日的 5 个工作日前, 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 下同)送达到招标承办单位。

5.3.2 招标承办单位对澄清、修改要求的处理: 招标承办单位对其认为不必要进行澄清或修改, 也不需要进行其它答复的, 可以不予答复。若招标承办单位决定给予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 应当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 且应当以当面交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网站披露等其中至少一种书面方式, 统一向全体, 或分别或向每一位(但不可以只向其中一部分)潜在投标人发出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补充文件, 补充文件中可以包括原提出的问题, 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5.3.3 招标承办单位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 招标承办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 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 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5.3.4 招标承办单位澄清、修改、其它答复的效力: 无论是否根据潜在投标人的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要求, 招标承办单位一旦对招标文件或其它采购形式的采购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 即刻发生效力, 招标承办单位有关的补充文件, 应当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澄清和修改文件。同时, 招标承办单位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5.4 现场勘察

5.4.1 潜在投标人可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以获取其需要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书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

5.4.2 需要进行现场勘查的潜在投标人可联系招标人,由招标人安排正式的现场考察,投标人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未参加现场考察的投标人将对由此产生的后果自己负责。

5.4.3 招标承办单位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4.3 投标人在现场考察后如果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提出。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6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6.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翻译本为准。

6.2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招标承办单位有权根据本次采购投标人数量及采购人、评委的要求,决定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拒绝

#### 7 投标文件构成

7.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并装订成册,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第一部分 自查及导读表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

- (1) 投标书
- (2) 投标人身份证明书
- (3) 授权委托书证明书
- (4) 资格声明函
- (5)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 (6) 投标人情况表
- (7) 开标一览表
- (8) 投标分项报价表
- (9) 合同
- (10) 施工项目安全承诺书
- (11) 公司情况说明书
-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13) 廉政承诺函

以上投标文件如一页不能完成,均可相应增加页面,但必须连页并需要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公司公章或骑缝章。

#### 8 投标文件的格式

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等以及供开标使用的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

8.2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项目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9 投标报价和货币

9.1 投标人按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由投标人自行报价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9.2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9.3 投标报价计算范围和主要依据:

- (1) 招标单位提供的图纸
- (2) 工程量清单
- (3) 招标文件

9.4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投标人自行修改工程量清单视为非响应性投标。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视为完成该工程项目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9.5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9.6 材料暂估价应按招标人在其他项目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施工时按实际市场价由甲乙双方签证确认。

9.7 暂列金额(原预留金)按招标控制价编制文件中公布的暂列金额统一报价,施工时按实际发生计

价。

9.8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个项目，都须填入单价。对于没有填入单价的细目，其费用应视为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中，承包人必须按监理工程师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的工程项目，但不能得到费用的结算与支付。

9.9 投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便充分了解工地位置、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等以及任何足以影响承包价的其他情况。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实际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的申请将不被批准。

#### 10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2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标准，否则将导致废标。

10.3 所提交的证明文件必须真实的，否则将导致废标。

#### 11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投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投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列出的使用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

(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1.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 11.2 (3) 时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使采购人满意。

####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前提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陆仟圆整（RMB：6000 元整）**，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相关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2.3 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电汇、银行转账或支票的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保证金汇入以下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投标保证金应以银行到帐为收到依据），如果是以投标人分支机构转入，应提交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不接收由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无论是何种形式转入，保证金一律以银行转账的形式退回给投标单位的银行账户。投标人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以采购人采购管理部人员确认为准。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下：

户 名：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肇庆市第一支行

帐 号： 2017002109022121938

12.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2.5 未中标的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结果通知书发出后，提供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和招标结果通知书到采购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12.6 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本须知的相关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有规定递交的）后，携带投标保证金收据和合同正本到采购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12.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

(3) 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采购人可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4) 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12.8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招标承办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 90 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承办单位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4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4.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可打印或使用黑色或蓝色的水笔填写,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除没有修改过的印刷文献外,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用姓名签署或加盖公司公章或盖骑缝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署姓名才有效。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为方便开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15.2 投标文件正本上注明“正本”,副本上注明“副本”。

15.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正本必须单独密封)和所有的副本(副本不需每本单独密封,可将全部副本密封在一起)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5.4 投标文件密封封口处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5.5 信封均应:

(1) 清楚标明: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文件

(2) 注明项目编号: NO. G17014、项目名称: 风华高科 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项目“在 2018 年 2 月 1 日 14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如果投标人未按要求对投标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承办单位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承办单位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地点送达。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承办单位拒绝接收。

16.2 招标承办单位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承办单位、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7 迟交的投标文件

17.1 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将为无效投标。

####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8.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修改或撤回其投标,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承办单位,补充、修改和撤标要求须经招标承办单位签字确认接受,否则无效。

18.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18.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8.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被没收。

### 五 开标与评标

#### 19 组建评标委员会

由招标承办单位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委由 5 人或以上单数组成。

#### 20 开标

20.1 招标承办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公开开标。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开标时各投标人代表可以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0.2 开标时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20.3 开标时,唱标人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书面补充、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以及招标承办单位认为适当的其他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招标承办单位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20.4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规定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20.4 招标承办单位将做开标记录。

21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1.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基本要求：内容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及验证保证金。

21.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应根据下表逐一响应，如有其中一项未通过符合性审查，则不能参加下一阶段评议。

资质审查：

检查项目		投标人
投标资质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从业年限3年及以上的法人单位；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三证合一）；
		投标人必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
		投标人近三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无行政处罚信息、无未移出的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提供施工人员特种工种持证上岗（电工证、焊工证），投标及现场必须一致，随时备查；
<b>资质审查结论（合格或不合格）</b>		

符合性审查：（如未通过投标资质审查，则不能进入符合性检查）

检查项目		投标人
商务符合性	投标有效性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文件有法人代表签字或公章的，或签字人有法人代表有效委托的
		投标保证金（6000元）
		合同条款符合性
		付款方式
价格符合性	价格标准	投标报价没有严重缺漏项
		投标文件没有未报或少报规定的费用及税金
		投标报价表包含开标一览表
围串标审查		无发现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认定的围串标行为
投标文件没有其他导致废标的因素		
<b>最终结论（合格或不合格）</b>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1.3 初审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初审中，评标委员会对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具体标准如下：

A、如果正本与副本文档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B、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如果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C、经算术复核的中标候选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D、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

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E、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F、如果投标人的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安全文明施工费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G、其他偏差的调整方法：

①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少、单位比招标文件小或错误时，以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或单位为准，合价不变，修改综合单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多或单位比招标文件大时，工程量、单位、综合单价及合价均不作修改；

②分部分项项目漏项的，则该漏项费用视为已分配在其他项目中，不再修改；

③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综合单价不一致时，以价低者为准；

④分部分项工程量计价表中的项目编码或项目名称或计量单位或工程数量缺省或不填时，由评委以招标文件中招标人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修正；若同时缺省或不填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则该项按增项处理；

⑤分部分项项目增项的，不予修改；

⑥其它招标文件规定需要修改的，均以就低不就高原则进行修改；

H、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I、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

J、调整后的数据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1.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2.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2.3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作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投标。

## 23 对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投标人可对任何擅自改变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的行为进行质疑或投诉。

**本次招标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采购项目的质量、技术和服务的要求前提下，对各投标人的报价进行评比，报价总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4 确定中标人

24.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的结果确定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24.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的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提交招标工作小组，招标工作小组根据评标报告编写招标汇总报告，确定中标候选人上报审批，审批后向中标人授予合同。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其后的中标候选人；合同执行期间如现中标人被解除合同，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其后的中标候选人递补，并依次类推确定。

## 25 评标过程保密

25.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5.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6 招标承办单位宣布废标的权利

26.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本项目废标，并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资格（质）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五家的；
- (2) 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无效投标：

-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26.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废标处理：

- (1) 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的；
- (2) 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 (3)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者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5) 投标人名称或者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6)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8)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26.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按废标处理：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按废标处理：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六 签订合同

### 27 中标通知

27.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承办单位以邮寄或传真等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2 招标承办单位同时向其他投标人发出未中标通知。

27.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8 签订合同

28.1 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8.3 中标人结算时须开具与其名称一致的正规发票。

## 七 中标服务费

29 中标服务费：本次招标不收取中标服务费，请投标人在测算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 八 处罚、询问和质疑

30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并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投标人今后参与采购人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约；
- (3)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4) 投标人其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5) 投标人对本项目有虚假应标行为经查实的。

**3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公司的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依据相关规定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报请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其营业执照。**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 与招标承办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4) 向招标承办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承办单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 **32 投标人有权就招标文件或签订合同的事宜提出质疑**

32.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以于投标截止日期 3 天前向招标承办单位提出书面询问。

32.2 招标程序受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察，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若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承办单位提出质疑并要求答复。

32.3 对于开标之后的质疑，招标承办单位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不超过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并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对于开标之前的质疑，在投标截止日期 2 天前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采购人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查。

## **九 保密和披露**

### **33 保密和披露**

33.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3.2 招标承办单位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采购人其他部门或有关的负责评审标书的人员或与评标有关的人员披露

## **十 禁止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34.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4.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34.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34.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3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3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3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5.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十一禁止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3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36.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36.2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36.3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36.4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6.5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36.6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十二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以他人名义投标**

37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37.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37.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7.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37.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37.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第三章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 一 概述

**1.1 项目名称：**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

**1.2 项目简介：**招标确定一家单位承接电子城 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工程，项目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

### 二 总体要求

(一) **工期：**35 天内完成，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立即安排施工。

(二) **付款方式：**

(1) 合格工程完成至合同造价的 80%（不含变更工程）时，支付合同价的 30%；

(2)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60%，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5%；

(3) 本招标工程保留结算总造价的 5%作为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满二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结算清楚，余款无息退还承包人。

支付方式：电汇

(三) **质保期：**两年。质量保修期以完工验收合格次日起开始计算

(四) **工程结算方式**

1. 合同预算范围内项目：单价执行合同预算，工程量按实结算。

2. 合同预算范围外项目：单价双方参考《2010 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综合定额》、肇庆市对应的取费程序及肇庆市施工时期造价信息计算；工程量按实结算。

3. 预算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或类似项目的，且相关定额没有相应子目的，单价由承包人按照施工当时的市场价格编制预算，由发包人核定作为结算依据；工程量按实结算。

4. 工程量按照双方现场确认的签证数结算。

(五) 项目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 三. 工程说明及招标工程范围及内容

(一) 首层

1. 建设 32\*4m 的雨棚含照明(销售仓原已申请在 5 号楼加装新雨棚,工程已签订合同且主材已下料。当时雨蓬联系多家单位比价的情况下合同签订价格相对不高,现销售仓场地迁移,为了避免浪费同时避免造成不必要的纠纷,建议第一方案尽量协调原雨蓬单位按照充分利用旧料制定方案再报价审核,若价格相对合理按变更方式由原单位完成 101 雨蓬安装,若要价太高建议列入该项目招标实施。因此本次清单暂按全新列项计算)；

2. 将现有花基、花草树木清除并地面硬底化以及花基处消防管、消防栓迁移；

(二) 二、三、五层

根据营销管理部要求，进行零星装饰及照明改造。

(三) 室外其他工程

配合 102 厂房消防工程建设及 101 综合楼消防升级,在 102 厂房东南角预装 2 根 DN150 镀锌钢管(喷淋给水管)到新动力站。

(四)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 开工前日二天，提供一份施工进度计划（计划内容包括施工工序、人员数量安排、施工进度进间等）。

2. 制定安全施工方案，确保施工安全，根据工程需要提供施工现场使用的照明、施工用电、围栏设施，负责工地的安全保卫。

3. 施工前期保护由专项负责人对车间配电柜、光纤、消防线路等保护，保护措施完成后，经业主检查确认同意后方可施工，保护措施不到位不予施工，做到安全第一。

4. 防护材料符合阻燃要求，拆除废料清理需及时清洁，做到专人专项跟踪场地及搬运路线即时清理，施工完成后需全面清理现场，不留隐患，不留垃圾。

5. 现场配备灭火设施，保护周围设备以及管线，现场用水、临时用电、动火，需经业主现场代表同意后实施。

6. 施工时间项目现场负责人必须旁站监督管理，无特殊原因不得离开施工现场，如特殊原因需离开需经业主现场代表同意。

7. 进入生产车间施工人员服从指挥，着装清洁，不得穿着拖鞋，配带安全帽，使用性能合格施工工具，不得踩踏生产设备，施工粉尘漏油需防护，施工垃圾集中堆放，不得野蛮施工，如一经发现罚款 500 元，如造成设备及其他损失按价赔偿并予处罚。

8. 项目暂时存放材料和现场加工场地位置：施工现场。

## 第四章 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为共同完成本工程,本着团结合作、紧密配合、分工负责的原则,明确双方权利和责任,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并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风华电子城 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
- 2、承包内容: 详见附件预算书
- 3、工程地点: 风华电子城
- 4、工程造价: ¥元(含税)
- 5、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

### 第二条 开竣工日期:

总工期\_\_\_\_个日历天,开工时间以建设单位开工通知为准,竣工时间以验收时间为准。如果特殊情况影响导致停工的,工期天数向后顺延,但甲乙双方必须及时办妥延期手续。如果无发包人确认的正当理由造成工程延期的,延期一天按合同价的 5%每天扣罚违约金,延期 10 天,除扣罚违约金外,发包人有权提出终止合同。终止合同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自行承担,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保留追究的权利。

本工程是一般计税项目,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税率为 11%,由承包方提供发票。

### 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主要责任:

#### 1、甲方的主要责任:

(1) 指派驻工地代表,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监督,并协助乙方解决施工现场的各种问题,以便顺利保质地完成本工程。

(2) 为乙方提供施工现场所需的水、电。

(3) 为乙方提供施工场地及施工场地区域内地下原有管线的布置图。

#### 2、乙方的主要责任:

(1) 执行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2) 严格按照施工方案要求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返工。

(3) 对已完成的建筑物和安装的设备,在交工前负责保管并清理好现场。

(4) 施工中保护好原有地下管线,如因管线妨碍施工,应与甲方洽商解决。如自行施工而破坏管线,由乙方负责恢复原状并赔偿损失。



#### **第四条 工程竣工拨款和结算方法:**

##### 1、付款方式:

- (1)合格工程完成至合同造价的 80% (不含变更工程) 时, 支付合同价的 30%;
- (2)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6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5%;
- (3)本招标工程保留结算总造价的 5%作为保修金, 在工程竣工验收满二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结算清楚, 余款无息退还承包人。

##### 2、工程结算方法:

- (1) 预算有相同或类似项目的, 单价执行预算价格;
- (2) 预算书内没有相同或类似项目的, 双方按 2010 年广东省相关综合定额及肇庆市施工时期造价信息计算。对于人工、材料单价, 合同预算已有的, 按预算单价计算, 若预算单价严重偏高于肇庆市施工时期信息价, 则按信息价调整; 合同预算范围没有的, 按肇庆市施工时期信息价计算;
- (3) 预算书内没有相同或类似项目且相关定额没有相应子目的, 单价双方协商解决。
- (4) 工程量按现场实际完成数量, 双方确认的现场签证计算;
- (5) 关于措施项目费, 按费率计算的, 结算时费率不变; 按工程量计算的, 工程量根据实际发生与否或多少调整结算。

3、乙方采购工程材料应符合工程设计标准, 进场时必须根据发包人要求提供主要材料清单及相应材料合格证。发包人验收不免除承包人的材料质量责任, 若质量出现问题, 承包人不得以已验收而推脱责任。

#### **第五条 工程变更:**

- 1、在施工中, 发包人如需进行方案变更或变更设计图纸时, 应于变更部分施工前 3 天书面通知承包人, 并作为竣工结算和交工验收的依据。
- 2、如工程内容发生增减变化的, 则按有关规定, 相应增减工程造价。
- 3、承包人施工中发现确需更改工程设计的, 可向发包人提出, 由发包人决定是否更改。如果设计变更不及时造成了工程返工, 返工损失的承担方法为: 由于发包人提供的资料不全造成的, 返工损失由发包人承担, 其它原因造成工程返工损失的, 承包人承担全部返工损失。

#### **第六条 工程保修:**

保修期为两年, 质量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保修期间如因施工质量或材料质量造成的质量问题, 承包人提供两年免费维修。

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后 48 小时内派人修理, 若未按期修理除非书面申请发包人同意, 发包人可委托其它单位或人员修理, 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金额以建设单位与其他单位签订的书面合同为准), 费用扣除方法: 在本工程相应款项中扣除, 不足扣除的, 在承包人其它工程中扣除。

#### **第七条 工程验收:**

- 1、本合同工程竣工质量验收之前七个日历天内, 承包人必须按照发包人要求完成竣工资料整理 (一式三份) 并提交给发包人, 资料整理可能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资料内容包括: 主要材料合格证和竣

工图（竣工图根据实际情况，需要的必须提供）

2、工程完工后 7 个日历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报告及工程清单，发包人收到验收报告及工程清单 10 天内组织人员进行验收，否则视为该工程验收合格。

3、发包人的验收为形式审查，不免除承包人的工程质量责任。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发包人未能按本工程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合同工期顺延。

2、承包人未能履行合同约定责任，造成工程施工质量问题或延误工期，其工期不得顺延，还应赔偿由此造成发包人的经济损失并追究承包人一切责任。

3、工程未经验收，发包人不得擅自使用，若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引起的损失或破坏（不可抗力除外），责任由发包人承担。

4、承包人不得将工程整体或部分进行转包或者分包，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风险、责任及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5、工程质量不符合规定要求的，由承包人无偿返工修理，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6、如因工程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提交双方认可的权威机构检验，检验费用由过错方承担。

7、合同签订之日起，承包人不得擅自终止合同，否则按照双方确认的预算金额双倍赔偿。

**第九条** 合同自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工程竣工验收结算付清工程款及保修金之日起失效。

#### **第十条 合同纠纷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或经济纠纷，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上条款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共同协商解决。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甲方负责人：

乙方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施工项目安全承诺书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保障施工安全，明确安全责任，我方就\_\_\_\_\_项目施工安全责任郑重承诺如下：

- 1、委派\_\_\_\_\_作为本项目施工的安全负责人，负责本项目施工安全。
- 2、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的政策、法令法规，遵守国家、行业有关安全施工规定，做好各项安全、防护及保险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 3、保证派驻本项目现场的作业施工人员均已接受必要的安全培训教育和持有有效的作业资格证书，并熟练掌握作业安全操作技能。
- 4、为我方施工人员提供的作业的工具、安全防护用品、安全保险装置等均应符合相关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且在安全检验的有效期内。
- 5、做好施工现场的各项施工防护、警示措施，确保施工过程及所有作业相关的物品不对建筑本身及厂家、行人、车辆、花木绿化等造成影响及损害。
- 6、施工人员严格遵守贵单位厂区的外来施工管理各项规定，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施工，并自觉接受并配合保安人员的查验。
- 7、及时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 8、未经贵单位书面同意，不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各种设备管线及各种设施。如未经贵单位同意，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等，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全部由我方承担。
- 9、施工过程中应自觉接受贵单位安全检查，对贵单位人员发现的施工安全隐患进行及时整改。
- 10、施工期间，因我方安全工作不到位造成安全事故的，其事故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方自行承担。
- 11、我方施工期间发生事故立即通知贵单位，并上报政府相关部门，按政府相关要求进行处理。

承诺单位：（盖章）

代表人：

时 间： 年 月 日

## 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项目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日期： \_\_\_\_\_

## 第一部分 自查及导读表（与投标文件一起密封）

### 1. 资质审查导读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b>资质审查</b>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从业年限 3 年及以上的法人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三证合一）；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人必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提供施工人员特种工种持证上岗（电工证、焊工证），投标及现场必须一致，随时备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人近三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无行政处罚信息、无未移出的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1 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2 “证明资料”栏由填写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 2. 符合性检查导读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b>商务符合性</b>	<b>投标有效性</b>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文件有法人代表签字或公章的，或签字人有法人代表有效委托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保证金（6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合同条款符合性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付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b>价格符合性</b>	<b>价格标准</b>	投标报价没有严重缺漏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文件没有未报或少报规定的费用及税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报价表包含开标一览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b>围串标审查</b>	无发现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认定的围串标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投标文件没有其他导致废标的因素				

注：1 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2 “证明资料”栏由填写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

### 1.投标书

致：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采购的招标公告，\_\_\_\_\_（代表人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五份：

- 1、投标书
- 2、投标人身份证明书
- 3、授权委托书
- 4、资格声明函
- 5、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 6、投标人情况表
- 7、开标一览表
- 8、投标分项报价表
- 9、合同
- 10、施工项目安全承诺书
- 11、公司情况说明书
- 1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13、廉政承诺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投标人将按投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3、本投标有效期为开标日起九十个日历日。
- 4、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5、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电话\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传真\_\_\_\_\_

公章\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日期\_\_\_\_\_

## 2.投标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是\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投标代表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现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_\_\_\_\_（职务）为我公司代理人，代表本单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代表本单位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签署所有的有关文件资料。

本授权有效期：\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为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_\_\_\_\_

单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 4.资格声明函

致：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项目（项目编号：NO. G17014）的招标公告，本  
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保证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由\_\_\_\_\_ 工商局（全称）签发的我方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  
一份（盖公章）。

2. 其它的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3.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单位盖章：\_\_\_\_\_

投标人代表：

签字：\_\_\_\_\_

传真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 月\_\_\_\_日

## 5.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致：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承诺函为本投标人参加贵公司的 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项目（项目编号：NO. G17014）项目招标而提供的保证金承诺函。本投标人在投标时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整。

本保证金义务的条件是：

- 1、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书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书；
- 2、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书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对投标文件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 3、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贵司的中标通知后：不能或拒绝按投标须知和贵司的要求签署合同协议书或拒绝交货；
- 4、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向外扩散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内容；
- 5、如果投标人违反投标纪律或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其他规定。

本承诺函在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后 7 天内保持有效；或在贵司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如果有）满后 7 天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若投标人发生了违反上述保证金义务的条件中的任意一条，贵司有权没收该投标保证金，投标人无异议。

附：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

银行转账单粘贴处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6.投标人情况一览表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总资产:		净资产:			
	纳税人资格: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企业类型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外商独资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企业性质	生产厂家 <input type="checkbox"/> 贸易厂商 <input type="checkbox"/> (请备注原厂家)				
	总经理:		联系电话:	E-mail:		
	业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		
	网址:		传真:			
人员情况	员工总人数:		高级职称人数	中级职称人数		
办公情况	办公楼面积:		正常工作:	天/周	办公时间:	小时/天
	2015 年营业额:		2016 年营业额:		2017 年营业额 (预测):	
拥有资质						
主要业务信息	主 营 业 务 范 围:					
	业务	15 年	16 年	17 年 (预测)		
		营业额	营业额	营业额		
主要竞争对手						
近年主	客户名称	施工时间	合同金额	承包业务		

要 业 绩 情 况				
体 系 认 证 情 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SO9000 认证。 若是，附证书。若否，计划何时认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SO14000 认证。 若是，附证书。若否，计划何时认证？			
	其他认证：			

请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相关资质证书等资料的复印件。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 位 盖 章：\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7.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NO. G17014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报价（人民币报价）	税种及税率	工期
1	101 综合楼零星 维修施工	大 写：  小 写：	增值税专用发票	35 个日 历日

说明：

1、投标总报价栏须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

2、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

3、投标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所报价格为增值税价格，并注明报价所含税种和税率：如：增值税 17%等。

注：此表既要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又要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提交，单独密封后与正本标书放在一起。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

## 8.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NO. G17014

### 1、电子城 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报价汇总表

单位：元

序号	分部分项工程	投标报价
1		
2		
...		
合 计		
大写金额：		

### 2、工程量报价清单（工程量清单见附件 1，工程量报价清单可附后）。

说明：

（1）单价含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事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等费用，为综合包干单价，按实结算；

（2）质量保修期两年，质量保修期以完工验收合格次日起开始计算；

（3）总计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4）报价单位：人民币报价，请注明报价税率并填报含税报价。

**（5）请投标单位同时提供广联达版工程量报价清单电子版（光盘）。**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 位 盖 章：\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9. 合同

完全响应贵司施工承包合同。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0. 施工项目安全承诺书

项目名称：101 综合楼零星维修施工

项目编号：NO. G17014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保障施工安全，明确安全责任，我方就\_\_\_\_\_项目  
目施工安全责任郑重承诺如下：

- 1、委派\_\_\_\_\_作为本项目施工的安全负责人，负责本项目施工安全。
- 2、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的政策、法令法规，遵守国家、行业有关安全施工规定，做好各项安全、防护及保险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 3、保证派驻本项目现场的作业施工人员均已接受必要的安全培训教育和持有有效的作业资格证书，并熟练掌握作业安全操作技能。
- 4、为我方施工人员提供的作业的工具、安全防护用品、安全保险装置等均应符合相关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且在安全检验的有效期内。
- 5、做好施工现场的各项施工防护、警示措施，确保施工过程及所有作业相关的物品不对建筑本身及厂家、行人、车辆、花木绿化等造成影响及损害。
- 6、施工人员严格遵守贵单位厂区的外来施工管理各项规定，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施工，并自觉接受并配合保安人员的查验。
- 7、及时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 8、未经贵单位书面同意，不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各种设备管线及各种设施。如未经贵单位同意，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等，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全部由我方承担。
- 9、施工过程中应自觉接受贵单位安全检查，对贵单位人员发现的施工安全隐患进行及时整改。
- 10、施工期间，因安全及防护措施问题，造成的一切事故，其事故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方自行承担。
- 11、我方施工期间发生事故立即通知贵单位，并上报政府相关部门，按政府相关要求进行处理。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1. 公司情况说明书（可附页）

##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说明和资料（可附页）

## 13. 廉政承诺函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进一步密切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共同促进各自的业务发展和廉政建设，我方兹此签订《廉政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 1、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利用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向贵方人员赠送任何形式的好处费、回扣费和关系费；
- 2、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利用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向贵方人员赠送现金、金银饰品、贵重物品、各类有价证券、各类磁卡等；
- 3、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利用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为贵方人员提供资金参加娱乐、旅游、过生日、婚礼等方面的宴请活动；
- 4、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利用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为贵方人员报销理应由其个人承担的各类费用。
- 5、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得为贵方人员的亲属、朋友等安排工作以及为其提供应由贵方人员支付的各种费用。
- 6、我方支持贵方的诚信廉洁建设，若贵方人员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有索贿行为，必须拒绝，并向贵方人员主管部门投诉，由贵方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 7、我方向贵方提供的文件、资料、数据、陈述和口头陈述等应保持真实、准确。

### 我方承诺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贵方发现我方单位向贵方有关人员进行违背本承诺内容的活动时，贵方应以书面通知形式告知我方，经核查属实，我方承诺承担以下责任：

贵方如发现我方有违反本承诺，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贵方人员等不正当行为的，贵方有权立即终止或解除与我方的合作关系，冻结货款，并有权追索我方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的非法所得，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我方承担。同时，贵方可根据情节轻重追究我方责任，有权按照贿赂及其它不正当利益金额的二十倍或交易金额 5~10% 的标准向我方收取廉洁违约金。

贵方的含义：股份公司所属的全资子(分)公司和控股公司。

我方的含义：与贵方签订相应的合同、协议、方（预）案等形式的业务合作书的各业务单位。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投诉部门：风华高科纪检监察部  
投诉电话：0758--6923518